

善分辨的能力，這是智慧的修習。若什麼都混在一起，佛法就無法久住在世間。

戒為戒、定、慧三學之首

戒律裡有「犯與不犯」或「輕與重」的判別準則，也要判斷其促發的因緣始末，如此持守戒律才能獲得清涼。這些都要學會辨析的，不是什麼都不加分別，而盡談一切皆是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眾生相、無壽者相。

講戒律，要先建立觀念——有「我」與「他」，有「時間」與「空間」，有「作者」與「受者」，有「利益」與「過患」，有「犯」與「不犯」，有「輕」與「重」，有「開」與「遮」，有「持」與「犯」。經典裡所說的無我相、無人相、無眾生相、無壽者相、無作者、無受者、無時空，這些說的都是實相。但修學佛法還是有次第，有安頓身心、世間的方便，佛法要久住世間，安立了很多的假名，這就是修學次第。

在戒、定、慧三學的修學次第中，戒學排在首位。所以學佛後，要研讀戒律，要清楚戒律的內容，千萬不可左一個「無我相」、右一個「無人相」，不僅會混亂世間，甚至可能會自取墮落。

做為一個修行者不可以不學戒律，常聽人說「開悟、得神通比較重要」，如果不腳踏實地從戒律開始學習，說這樣的話不僅不知所云，也會危害佛教。有人則說「禮教吃人」，於是就摒棄禮教，特立獨行，這是偏頗的，因為禮教吃人也有它的一套，我們反而要先知道它哪裡吃人，才能不受其束縛。戒律或文化傳承、風俗之所以能傳之久遠，自然有它的存在價值與意義，我們要先掌握的即是這部分。

佛教要永住在世間，不能不知道世間的善惡，縱使是大乘論師如龍樹、無著、世親或提婆，也都是在比丘僧團出家，受具足戒，依照這個次序而修學。先發菩提心，嚴持戒律，再增上提升精神境界，並未推翻僧團原本的秩序與制度。佛陀一直將律制作為佛教教團最尊崇的核心，所以做為僧眾，要先從學戒、持戒開始，身安而後道隆。如果發願要弘傳佛法到世界各地，這還要有方

法，就是要先讓佛教為當地人所接受。

僧團以比丘作為中心，佛陀也允許女眾出家成為比丘尼。但是，比丘尼僧團與比丘僧團是兩個僧團，並未合併成為一個僧團，這點必須清楚。儘管有五部律，部派林立，戒條有開合，但只是在小小戒上有開合，綱領並沒有紊亂。

受持戒律是每個僧眾應該有的本分與義務，不是把「受持戒律」這件事交給律師們就可以的，其他佛教傳承並無漢傳佛教所謂的「律宗」，律宗是專門深入研究戒律的人所組成的宗派，但是戒律是每個僧人都要遵守受持的，受戒、學戒、持戒、弘戒，這是僧人的本分，是任何宗派都不能缺少的。就如淨土宗，什麼是修「淨」？佛教本來就是致力於人間的淨化，淨化世間是所有佛弟子的責任，持戒也是為了要淨化世間。所以，修淨與持律有著共同的方向。

佛陀攝僧，以戒為本

佛教以戒為根本，並無討價還價的餘地，佛陀講戒的內容都是世間的事行，例如分辨善惡、正確的生活方式，或接受世間的檢核與習慣等，而不是直接跳躍至講境界的提升。「人成即佛成」，人都做不好，怎麼可能成佛？因此，不要只會一直談「空」，佛弟子活在世間，生活起居都與自己所處的環境社會息息相關。

儘管社會與宗教是相互影響，但佛教仍有共世間與不共世間之處。「共世間」是說佛教與社會大眾都同在一個社會中，受到國家法律、制度、風俗習慣的影響。面對佛教僧團的事務，要先能「辨內外」，例如有修道者、在家居士或無信仰者，乃至七眾的倫理。再則要「分大小」，僧事有大小、戒律有輕重，乃至團體與個人界限的劃定。最後，是「判緩急」，每件事有先後，依其緩急程度來處理，尤其緊急事件、危機處理等，平時就要有所練習，律典中的「略說戒」是很值得學習的例子。

內外、大小、緩急，最核心的是「本末」，佛陀「攝僧」以戒律為本，要先瞭解，才能持身——持你這個身體處於大眾之中，進道修業，既幫助自己也幫助別人。例如，僧人犯戒，要先問犯的是性戒或遮戒？是重戒或輕戒？是自